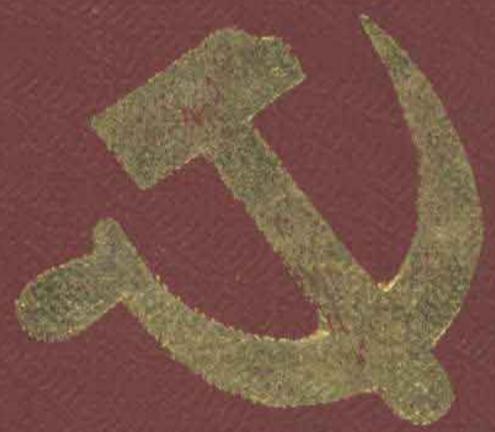


中国共产党
江西省金南县组织史资料

(1928·8 ~ 1987·10)



中共金南县委组织部
中共金南县委党史办
金南县档案局

一九八八年十二月三十日

内部材料
注意保存

中 国 共 产 党
江 西 省 全 南 县 组 织 史 资 料

(1928.8——1987.10)

中共全南县委组织部
中共全南县委党史办
全 南 县 档 案 局

一九八八年十二月三十日

中共江西省全南县组织史资料

中共全南县委组织部
中共全南县委党史办 编
全南县档案局

江西龙南印刷厂印刷

787×1092／16 310千字

印数：1—350册

1989年10月出版

篇 目

全南县行政区域图

凡例 (1)

概述 (3)

第一篇

中国共产党全南县组织史资料 (11)

第二篇

建国后全南县政权系统组织史资料 (179)

第三篇

建国后全南县军事系统组织史资料 (355)

第四篇

建国后全南县统战系统组织史资料 (365)

第五篇

建国后全南县群众团体系统组织史资料 (373)

后记

凡例

一、中国共产党江西省全南县组织史资料系根据1985年5月1日中央党史资料征集委员会、中央组织部、中央档案馆关于印发《中国共产党组织史资料》编纂工作座谈会文件的通知，1987年10月22日关于印发《中国共产党组织史资料》第二次全国编纂工作座谈会文件的通知和1986年8月27日中共江西省委组织部、党史资料征集委员会、江西省档案局关于印发《中国共产党江西省组织史资料》征集整理编纂工作实施细则的通知的精神，统一部署，以现在的辖区和隶属关系范围，追溯历史，编纂而成。

二、本组织史资料收录上限为1928年8月起，下限至1987年10月。

三、编写体例采取“分期划块，纵横结合”的编纂方式，文字叙述与图表相结合。建国前党组织系统（含政、军、群系统）和建国后党组织系统合编为第一篇，按历史时期以党、政、军、群系统各组织为序分章，以各组织产生的时间为序分节。建国后以政、军、统、群各组织系统为序分编为第二至第五篇，按历史时期分章节表述。

四、本组织史资料收录内容：建国前收录党小组以上的党组织及其领导人，乡政权组织及其领导人，军队为大队（支队）、主要的武工队和地方武装中队的军事组织及其领导人，县一级群众团体组织及其领导人。建国后收录编制内的正副局级以上的党、政系统的组织及其领导人（公安局、经委和厂、矿、企事业单位的党委、党组均未收录），同级军事（包括武警中队、武警消防中队）、统战、群团系统的组织及其领导人，同时收录同级党政机关在各个时期成立的较为重

要的临时组织机构。

五、领导人任职时间均以各组织、工作机构成立后算起。省、地、县三级任免的各级领导人，择一个领导机关的任免时间为准则。由选举产生的领导人，以选举产生的时间为任职起的时间。

六、地名、人名均以现在通常用的地名、人名称谓，用现在通常用的地名、人名称谓难以反映历史面目的则采用当时的地名、人名称谓，并用括号（ ）加注。

七、本组织史资料以党史分期为经，顺应本地组织的自然变化，反映历史原貌和全南县党、政、军、统、群组织机构变迁的历史沿革。建国前分为三个时期：土地革命战争时期（1928.8～1938.2）；抗日战争时期（1938.2～1941.7）；解放战争时期（1946.5～1949.8）。建国后分为三个时期：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1949.9～1967.1）；“文化大革命”时期（1967.1～1976.10）；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1976.10～1987.10）。

八、本组织史资料以公元纪年。

九、本组织史资料文字、标点符号和数字用法按国家语言工作委员会、中宣部新闻局、出版局等七个部门联合通知的《试行规定》执行。

十、名录加注按中征发〔1987〕4号《关于中共组织史上报资料中领导人名录政治情况注释问题的意见》执行。名录加注以篇为单位顺序编号，名录加注附表存档备查。

十一、本组织史资料来源主要来自省、地、县档案馆、党史办、《“八·一”垦殖场志大事记》、《全南县大事记》和各有关县档案馆、党史、组织史办公室，无档案可查的则以部分老同志、当事人、知情人的回忆为依据，所有资料来源附表存档备查。

概 述

全南县原称虔南县，公元1913年建县。1942年8月将原属信丰县第三区署（即小江区署）崇仙乡管辖的江口、社迳、龙下划入虔南县管辖，单独成立江口乡，隶属虔南县第四区署。解放后原江口乡即分为现全南县所辖的上江乡、社迳乡、龙下乡。1957年5月1日经国务院批准将虔南县改称全南县。全南县位于江西省南端，东界龙南县，南邻广东翁源、连平县，西接广东始兴县，北连广东南雄县，东北毗邻信丰县。地处东径 $114^{\circ}10'$ — $114^{\circ}50'$ ，北纬 $24^{\circ}30'$ — $25^{\circ}10'$ 。县境南北长77.9公里，东西宽约49.9公里。总面积1520平方公里，现有人口166,000余人。全南县地处丘陵山区，其间峰峦迭嶂阡陌交错，地形复杂。全南县主要河流有二：桃江和黄田江。桃江起源南部山区，流经全南中南片、龙南县境、全南县东北部、信丰县、赣县，汇入贡水注入赣江；黄田江起源全南中部山区，流经北部汇入桃江。

虔南县解放后隶属关系：1949年8月隶属江西省赣州专区，1949年11月隶属赣西南行政区，1951年7月隶属赣州专区，1954年6月隶属赣南行政区，1964年5月隶属赣州专区至今。

鸦片战争后，虔南县人民饱受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的压迫，帝国主义把大批鸦片倾销中国，大肆进行经济侵略，小小的虔南县也不能幸免。辛亥革命后，英帝国主义派遣神父、传教师来虔南县建教堂、办教会，愚弄人们，实施文化侵略，麻醉人们的精神，以巩固帝国主义国家在中国的种种特权。在广大的农村中，农民受尽地主乡绅的盘剥，地租、高利贷，苛捐杂税把农民压得喘不过气来，祖祖辈辈过着缺衣少食、饥寒交迫的日子，广大的人民在死亡线

上挣扎着。

1926年，全国大革命的浪潮波及到赣南，同年12月赣州总工会委员长、中共赣州特别支部书记陈赞贤在赣州创办赣南农工运动训练班。虔南县上江乡任甫庭由郭一清、钟佐才介绍参加赣南农工运动训练班，并在学习期间加入中国共产党组织。

土地革命战争时期，1927年，中共中央在武汉召开“八·七”会议后。南雄、信丰两县的中共地下党组织积极贯彻中共中央“八·七”会议精神，筹划农民暴动。1928年初，南雄、信丰两县的农民组织在中共地下党的组织领导下揭竿起义，各地先后举行轰轰烈烈的农民暴动，农民运动的革命浪潮迅速波及虔南境内。1928年春，中共南雄县委派出代表到虔南县黄田江流域组织一支20余人的暴动队参加南雄县农民武装暴动斗争。同年5月，信丰县农民协会执委委员、中共委员谢为都在虔南龙下玛瑙坝村组织成立农民协会。同年8月由于南雄县农民暴动失败，国民党南雄地方当局大肆搜捕共产党人，中共南雄县委书记曾昭秀、县委委员曾昭慈等人转移至虔南社迳大曾屋村，在大曾屋村期间先后秘密发展曾祖生等三人加入共产党组织，于1929年8月成立大曾屋村党小组。1929年秋，中共信丰县南区工委派遣中共党员赖锦标夫妇和廖平生等三人以裁缝、篾匠职业为掩护，以结拜十八兄弟为名，在虔南黄田江流域秘密开展农民运动，组织农民赤卫队。1930年秋，中共信丰县南区工委又派遣钟九妹到虔南龙下山石村秘密开展农民运动，成立贫农团和农民暴动队。1931年2月，山石村农民暴动队编入信丰县南区赤卫大队，山石村农民赤卫队成立的同时遭到龙下地方靖卫团总刘士升率领民团的残酷镇压。同年1月，赖锦标在虔南县社迳组织成立社迳农民赤卫队，他率领赤卫队随红军三十五军三〇七团到达信丰崇仙乡，社迳农民赤卫队编入信丰南区赤卫大队。

2月下旬，南区赤卫大队在信丰崇仙遭受国民党十九路军三十四旅六十八团和国民党信丰县小江区署区中队及其民团的联合围剿，虔南县黄田江流域参加赤卫队的队员，因寡不敌众而战斗失利，除极少数逃离虎口，大部分赤卫队员均牺牲在国民党军和地方武装围剿镇压的血腥屠刀之下，此时隶属于信丰县南区苏维埃政府的虔南下江口乡政府被迫停止了组织活动。

从1929年1月至1935年春，红军部队红四军、红三十五军三〇七团、红军第一军团、第五军团、红独立三团和红独立二十四师部分曾先后进入虔南北部地区活动，开展了打土豪、筹经费、济贫民、招收贫民子弟参军，反击国民党军和地方反动民团的围剿，为虔南人民投入革命斗争产生了深远的政治影响。

1934年10月，中国工农红军第一方面军主力离开中央苏区北上，南方三年游击战争伊始，中共中央分局和中共赣粤边特委把虔南列为南山游击区主要据点之一。1935年5月起，中共赣粤边特委、赣粤边军分区先后派出信南工作团和若干支红军游击队进入虔南北部山区开展游击战争。1936年1月，信南工作团秘密发展虔南社迳内半村钟泽兴加入共产党组织，1936年2月下旬，中共赣粤边特委派遣罗世珍到虔南社迳内半村，在砾子下自然村以信南工作团为基础成立中共信南县委。中共赣粤边特委所属中共崇仙区委升格为中共崇仙中心区委，并划给中共信南县委领导。此后，中共信南县委、中共信南县委工作团在虔南北部地区开展党的地下革命斗争活动，发展党的组织，吸收积极分子入党，领导在该地区活动的红军游击队开展武装游击战争。1936年6月，中共信南县委在虔南社迳内半村组织成立了地方第一个党支部——中共坪岗山支部，同年8月，在内半村成立了中共社迳区委，9月，又在龙南县程龙成立中共程龙区委，1937年5月，在定南

月子岗成立中共月子岗分区委。中共信南县委及其基层党组织和红军游击队在虔南北部地区坚持了三年艰苦卓绝的斗争，粉碎了国民党反动势力的进剿。

抗日战争爆发后，1937年9月，中央政府办事处主任陈毅与赣南国民党地方当局谈判，达成停止内战，共同抗日的决议。同月，陈毅又与信丰县第三区署达成谈判协议，并召集中共信南县委书记罗世珍指示工作。1937年9月24日，中共信南县委和红军三南游击支队根据谈判协议在虔南陂头潭口村杨梅石下山整训，同年10月中旬，红军三南游击支队开赴大余县池江改编为赣粤边抗日义勇军，中共信南县委仍坚持在原地区开展抗日救亡运动。1938年2月上旬，根据中共中央指示中共赣粤边特委改为中共赣南特委。同月，根据中共赣南特委决定，中共信南县委改为中共三南县委。随着抗日救亡运动的深入和中共基层党组织的不断壮大，于1939年11月中共三南县委升格为中共三南中心县委。1939年12月，赣南地方国民党当局破坏国共合作、联合抗日的协议，大肆搜捕共产党人，并于1941年1月集中保安团队和地方反动武装进攻中共三南中心县委驻地。1941年7月，保安团队在龙南洒源袭击县委驻地，此时县委因弹尽粮绝，势单力薄，在突围战斗中县委机关工作人员和三南人民抗日锄奸队被冲散，从此，中共三南中心县委及其基层党组织遭到破坏。

解放战争时期，1945年12月，广东人民抗日游击队东江纵队奉广东区党委命令，为建立五岭抗日根据地，东纵独立第一大队、始兴风度大队、第三支队（后改称九连山人民自卫总队）先后开进赣粤边虔南境内开展游击战争，至1946年6月上旬撤离虔南，奉命集结广东宝安大鹏湾，北撤山东烟台。1946年9月，中共翁北区委（驻翁源县）派遣一支武工队到虔南大庄乡活动，1947年4月，武工队归属中共翁

江地区工委所辖的中国人民解放军粤赣先遣支队翁虔独立大队，1949年1月，中共翁江地委决定成立翁连虔龙总队和翁连虔龙边区工委（又称翁连虔龙总队工委），总队成立之后，派遣二支武工队进入虔南南部开展“反三征”（征兵、征食、征税）武装斗争，从1947年6月起，中共五岭地委所辖粤赣湘边区人民解放总队第六支队第一大队，第三大队和第五支队虔南大队进入虔南开辟新游击区和开展“反三征”武装斗争。1949年元旦，原粤赣湘边区人民解放总队改为粤赣湘边纵队北江第二支队。1949年5月，将北江第二支队一分为三，成立中国人民解放军赣南支队，同时成立中共赣南工作委员会，当时在虔南活动的虔南大队隶属赣南支队。江西解放前夕，活动在虔南的人民武装，努力扩大战果，迎接解放大军南下解放赣南，直至1949年8月20日虔南县解放。

1949年8月20日，虔南县获得了解放，次月组建了中共虔南县委。当时虔南县计有党员18名。在上级党委的领导下，虔南县党、政、军、民、学各条战线都取得了很大成绩。从1950年至1952年，中共虔南县委和各级党组织领导全县人民进行了剿匪、反霸、镇压反革命、土地改革、抗美援朝、民主建政、“三反”、“五反”等社会改革运动，胜利地按计划完成了国民经济的恢复。与此同时，党的组织也从机关到农村逐步建立和不断发展壮大，至1956年5月，召开了中国共产党虔南县第一届第一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中共虔南县委员会和监察委员会。此时，党员发展至1161人，建立了5个党的基层委员会（区委），16个总支部，27个支部，62个分支部。

从1957年至1966年社会主义建设的十年中，党的工作取得了新的成绩，但也有过失误。遵照上级部署，1957年，全县开展了整风反右运动，在反右斗争中，犯了扩大化的错误。1958年，按照“鼓足干

劲，力争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设社会主义”总路线的要求，全县掀起了大跃进和实现人民公社化的高潮，同年12月，召开了中共全南县第二次代表大会，会上提出的过高指标、过急口号，导致全县浮夸风，强迫命令、瞎指挥和“共产风”的泛滥，挫伤了一部份群众积极性，致使全县工农业生产总产连年下降，使全南出现了经济困难，市场供应紧张，人民生活甚为困难。

1961年，党的八届九中全会后，县委坚决贯彻执行了中央“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和《农业六十条》、《工业七十条》、《商业四十条》等条例，从而使各项工作沿着健康的道路前进，国民经济得到了恢复和发展。

1967年春，“文化大革命”席卷全县，县委受到严重冲击，各级党组织瘫痪。同年11月由“支左”的中国人民解放军6810部队进驻全南，1968年2月，成立军管小组，实行军事管制。1968年4月7日，成立“全南县革命委员会”实行“一元化”领导，1969年5月，成立县革命委员会的核心小组，党组织活动逐步恢复。1970年10月30日至11月4日，召开了中共全南县第三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县委领导机构。此时已建立了77个支部，30个总支，13个基层党委。但是，由于林彪和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姚文元“四人帮”反党集团的干扰破坏，使党的组织始终未能发挥核心领导作用。1974年，县、社成立了所谓“批林批孔”小组，凌驾于党组织之上，县委再次处于半瘫痪状态。

1976年10月，粉碎了“四人帮”后，逐步恢复了县委工作机构。1979年，通过贯彻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精神，县委领导全县人民在各条战线揭批“四人帮”，拨乱反正，开展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平反了“文革”期间的冤、假、错案，为已经改造成为劳动者的地、富、

反、坏、资产阶级分子摘掉了帽子，纠正错划的右派分子，落实干部政策、知识分子政策，对建国以来被错误处理的案件也逐步进行了复查纠正，认真处理了历史遗留问题。进一步贯彻党的农村经济政策，建立和推行各种形式的生产责任制，清理“左”的思想影响，恢复了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把全党工作的着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逐步恢复和建立了政、军、统、群以及各部门的党组、党委，从而出现了政治上的安定团结，经济上繁荣昌盛的新局面。1980年12月，召开了县第四次党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第四届县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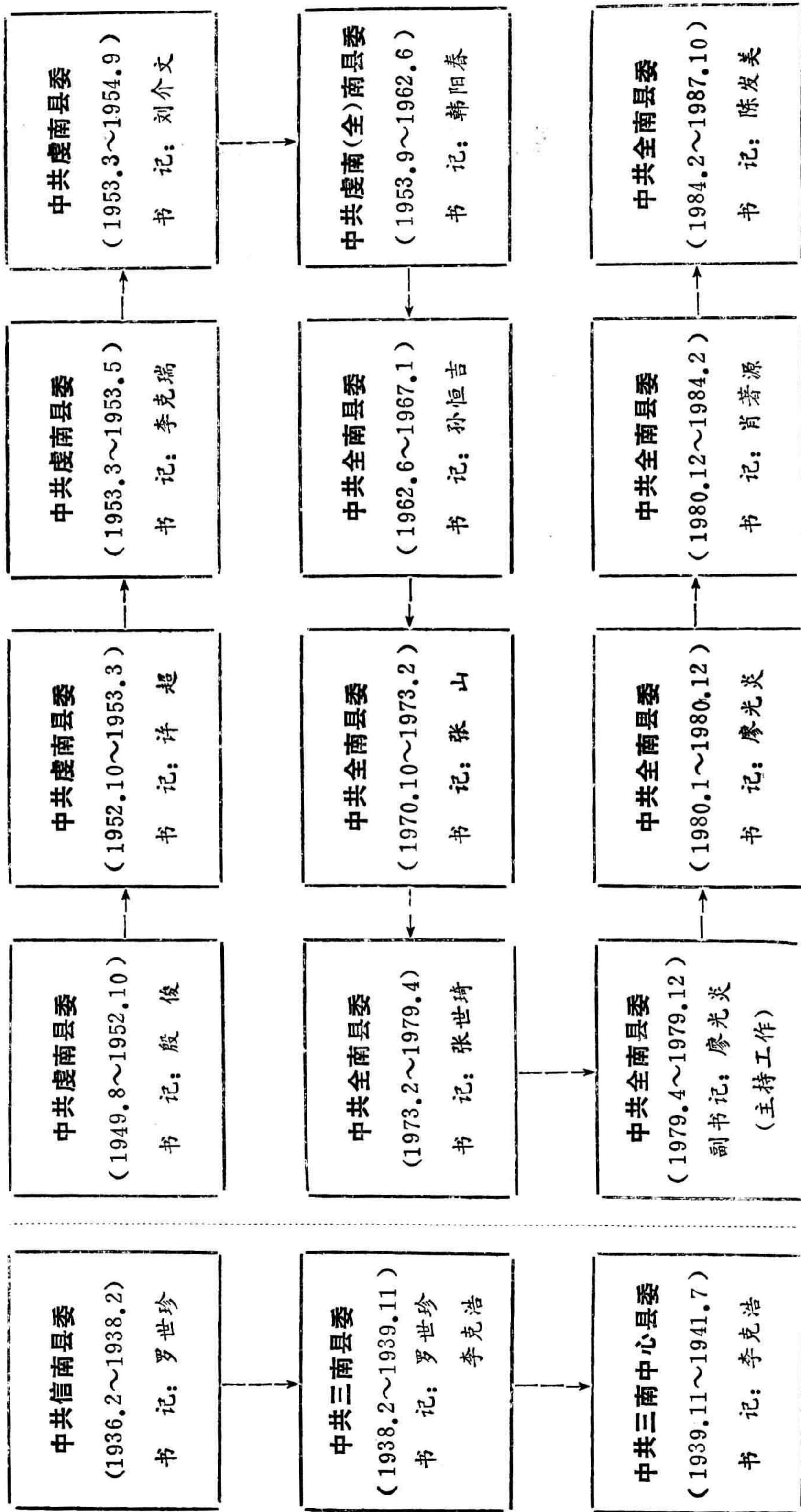
为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需要，1984年4月，根据干部必须实现革命化、年轻化、知识化、专业化的要求，调整和充实了县委常委班子，实行了机构改革，民主建政，人民公社改称为乡。同年9月，召开了第五次党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五届县委和县纪律检查委员会。为提高党员素质，县委强调吸收各条战线优秀知识分子和优秀青年入党，使党组织的年龄结构、知识结构都发生了可喜的变化。至1987年底，25岁以下的党员从1983年底的108人增至186人，全县具有大专文化程度的党员由1980年的46人增至155人。

1985年5月，县委遵照省、地统一部署，按照“统一思想，整顿作风，加强纪律，纯洁组织”的整党要求，分期分批地进行了县、乡、村三级整党，于1987年3月结束，历时一年零十个月。从而使全县党的建设，党风、党纪有了一定程度的好转。

回首过去的三十八年，在党中央和省、地的领导下，全南的面貌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县委紧紧抓住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搞活这两个基本点，宣传、组织群众，使全县人民群众的社会主义积极性空前高涨，对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充满信心。1987年，江西省委决定赣州地区为全省经

济体制改革试验区以后，全县各级党组织继续率领全县人民，深化改革，大力发展战略。可以预料，一个繁荣昌盛的全南必将出现。

中国共产党江西省全南县组织沿革图表



土地革命战争时期

(1928年8月～1938年2月)

在第一次国共合作时期的1926年2月至4月，国民党南雄县党部左派邓惟贤、傅恕、夏明震和陈赞贤、沈仲昆等人主持举办了党立南雄县宣传员养成所，开展宣传革命理论，旨在培养中山信徒，传播马克思主义，造就革命政治宣传队伍，虔南学员陈建治参加了本期宣传员养成所学习，结业后回县，由于孤身一人，未开展工作。同年12月，中共赣州特别支部干事会和省农协赣南办事处在赣州举办农工运动训练班，虔南学员任甫庭被介绍参加了为期一个月的训练班学习，并在学习期间经人介绍加入共产党组织，学习结业后，回到信丰县崇仙乡从事农民运动。

1928年2月13日，中共南雄县委贯彻中共中央的“八·七”会议精神，发动了农民武装暴动，推翻地方反动统治。同年4月，南雄县农民武装暴动失败，8月，中共南雄县委书记曾昭秀等人转移到虔南县社迳大曾屋村，在大曾屋期间，发展党员，成立了大曾屋党小组。

1935年春，项英、陈毅率领中央苏区留守部队突围转移赣粤边区的油山，开始领导开展赣粤边的三年游击战争。1935年5月起，中共赣粤边特委、赣粤边军分区先后组建若干支精干的红军游击队，深入信南地区的三南（虔南、龙南、定南）开辟游击新区。1936年初，中共赣粤边特委为加强党对信南游击区的领导，派出罗世珍到信南组织中共信南县委。1936年2月下旬，组织成立了中共信南县委。从此，

信南地区的党组织不断建立和扩大，在信南县委的领导下，该地区的党组织和红军游击队广泛发动群众，开展打土豪活动，粉碎了国民党当局的武装进剿。

第一章 党的组织

第一节 中国共产党大曾屋村小组

1928年4月，广东南雄县农民武装暴动失败，同年8月，中共南雄县委书记曾昭秀、县委员曾昭慈（女）等一行人转移到虔南县社迳大曾屋村隐蔽，在大曾屋村利用姓氏宗族关系开展统战工作，召开了群众会议，宣传革命主张，先后吸收了曾祖生、曾井生、曾盛华等三名积极分子入党，1929年8月，由曾昭秀在大曾屋村永新讳秘密组织成立中共大曾屋村小组，隶属中共南雄县委。1929年9月25日，国民党南雄县当局派出武装军警到大曾屋村搜捕曾昭秀等人，曾昭秀等人被迫转移，事后大曾屋村党小组停止了组织活动。

中国共产党大曾屋村小组

组 长 曾祖生 1929年8月～1929年10月上旬

第二节 中国共产党信南县执行委员会

1935年3月，项英、陈毅率领留守中央苏区的部分红军部队从国民党军队的包围圈突围转移，4月上旬转移到赣粤边区广东南雄县、江西大余县、信丰县之间的油山与中共赣粤边特委、赣粤边军分区的红军部队和游击队会合，4月中旬，中共中央分局书记项英、中央政府办事处主任陈毅在大余县油山长岭村主持召开军政干部会议，会议确定将三南（虔南、龙南、定南）列入南山游击区。会后，中共赣粤边特委、赣粤边军分区组织一支武装工作队（称为信南工作团）和若干